

证券代码：601100 证券简称：恒立油缸 公告编号：临2014-010

江苏恒立高压油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3 亿元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回报广大投资者，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3 亿元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投资授权截止日为 2014 年 8 月 16 日。

在保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日常经营、研发、生产、建设资金需求以及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发挥阶段性闲置资金的作用，董事会提议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或低风险理财产品的投资，本次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或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较上期投资品种局限于低风险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本期增加公司可选择的保本型或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范围，并将投资授权期限延长一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概述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利用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或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增加公司收益，合理进行现金管理。

2、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或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3、投资品种

公司本次运用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保本型或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的产品品种只能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短期（不超过 365 天）的保本型或低风险金融产品，如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货币型基金及资产管理型理财产品等，风险较低，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益。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高风险理财产品。

4、投资行为授权期限

经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投资授权截止日为 2015 年 8 月 16 日。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5、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保本型或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低风险理财品种，投资风险较小，能够最大限度地发挥资金的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财务部根据公司流动

资金情况、理财产品安全性、期限和收益率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并进行投资的初步测算，提出方案；由证券投资部进行审核，然后再由董事长审批。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会同证券投资部的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审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5、实行岗位分离操作：受理业务的申请人、审批人、资金管理人相互独立，由审计部负责全程监督。

6、公司将依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保本型或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7、公司承诺本次投资行为授权有效期内不进行证券及其衍生品为投资标的的投资、委托贷款等证监会、上交所认定的其他高风险投资，不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闲置资金适

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合理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低风险的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基于独立、认真、谨慎的立场，认真审议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短期现金流充裕，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运用闲置的自有资金投资于保本型或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风险可控，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保本型或低风险的理财产品的投资。同时请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保本型或低风险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或低风险理财产品。

六、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监事会决议；
- 3、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恒立高压油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3月22日